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交所中小板管理部关注函的复函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发给本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 22 号）收悉。本公司对此高度关注，针对函中所提问题做了认真核实，现回复如下：

问题一：公司就子公司空调国际收到美国某电动汽车制造商的定点函一事，披露《关于获得美国某电动汽车制造商定点函的公告》。请你公司说明上述事项是否达到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相关披露标准。如未达到披露标准，请说明你公司对于与生产经营相关事项的披露标准，并结合历史披露相关公告情况，说明相关披露标准是否得到一贯执行，是否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蹭热点的情形。

回答：本公司于 1 月 14 日收到子公司空调国际公司发来的信息，称该公司已收到美国某电动车汽车制造商新工厂车型热泵空调系统业务的定点函。公司披露此信息是基于如下考虑：

（一）遵守《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根据该定点函的内容和本公司对未来实际供货情况的预测，结合本公司当前的收入规模，此单一业务未来不会对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但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因此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披露规定。

自 2019 年以来，本公司就将该客户以“美国某电动汽车制造商”作为指代，将获得该客户各次定点函的情况均按相同的披露原则及时进行了口径一致的披露（详见 2019-032、2020-009、2020-025 号公

告),并且在相关公告中提示投资者防范风险,在披露上具有连贯性、一致性。因此,公司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问题。

(二) 回应投资者关切

近期有大量投资者通过电话、邮件和互动易平台询问本公司为电动汽车厂商配套供货热泵空调系统的问题,反映出公众投资者希望了解本公司业务信息,尤其是涉及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供应业务信息的迫切心态。我们认为,为构建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公司有责任回应投资者的关切,及时披露与热泵空调系统业务有关的重要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为此,公司决定披露此信息。

限于与客户之间的保密协议,以及定点函仅对未来业务规模做了初步估计,实现情况尚待观察,因此本公司仅有限披露了部分信息。未来业务实施之后,本公司将根据进展状况,在相关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与之有关的热泵空调系统业务信息。

综上,本公司认为此次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规、《上市规则》及贵所有关自律规则的要求,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蹭热点的情况。

问题二:请披露空调国际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占合并报表的比例;空调国际在美国市场的销售收入、占合并报表的比例;结合合同等证明性文件的主要内容,明确说明该业务合作事项对2021年经营业绩的影响。

回答:相关财务数据请见下表:

空调国际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情况表

单位:元

科目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占同期合并报 表比例	2020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占同期合并 报表比例
资产总额	1,951,024,341.29	23.82%	2,377,536,404.14	28.96%
负债总额	1,131,557,836.38	39.13%	1,454,370,023.85	48.49%
净资产	819,466,504.91	15.46%	923,166,380.29	17.72%
科目	2019年度(经审计)	占同期合并报	2020年1-9月	占同期合并

科目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占同期合并报 表比例	2020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占同期合并 报表比例
		表比例	(未经审计)	报表比例
营业收入	976,212,583.43	30.41%	923,281,230.39	37.33%
利润总额	-243,319,320.35	-328.38%	-102,424,533.73	142.22%*
净利润	-225,206,118.27	-221.76%	-74,870,809.38	160.40%*

*公司2020年三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值均为负。

空调国际（美国）营业收入表

单位：元

	2019年全年 (经审计)	占同期合并 报表比例	2020年1-9月 (未经审计)	占同期合并 报表比例
营业收入	366,362,821.28	11.41%	267,321,784.60	8.33%

空调国际美国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收入约为2.67亿元人民币，占同期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8.33%。因为客户的产能筹建和业务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根据定点函及本公司的审慎预测，新项目将于2021年晚些时候开始供货，预计可对2021年空调国际及本公司的业绩形成积极影响。

问题三：请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持股5%以上股东最近1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来6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以及减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请你公司自查上述人员是否存在内幕交易、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回答：空调国际的此类业务信息属于本公司的商业保密信息，传递程序严密、范围有限，可以防止敏感人员知悉内幕信息借机炒作。

本公司核查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供的2020年12月16日至2021年1月18日之间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情况”及“董监高持股锁定情况”等数据，并问询了有关人员，查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并无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内幕交易及违规买

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上述主体均表示未来 6 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下一步，本公司将继续遵照贵部的要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复。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0 日